

为不断推进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提供坚强保障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成就综述

新华社记者 孙少龙 王子铭 周闻韬

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进入新时代，习近平总书记带领全党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创造性提出一系列具有原创性、标志性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带领全党找到跳出治乱兴衰历史周期率的“第二个答案”，指引百年大党开辟了自我革命新境界。

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系统性创造性实效性不断提高，党的面貌焕然一新，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蔚然成风，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了坚强政治保证。

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日益完善，确保党始终总揽全局、协调各方

2024年6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

在会议提出的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应贯彻的原则中，第一条即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定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改革各方面全过程，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充分彰显党的领导之于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作用。

2024年1月4日，北京中南海。习近平总书记主持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利用一个整天时间听取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全国政协、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听取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

近年来，党中央每年听取“五大班子”的工作汇报和中央书记处工作报告。这已成为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重要制度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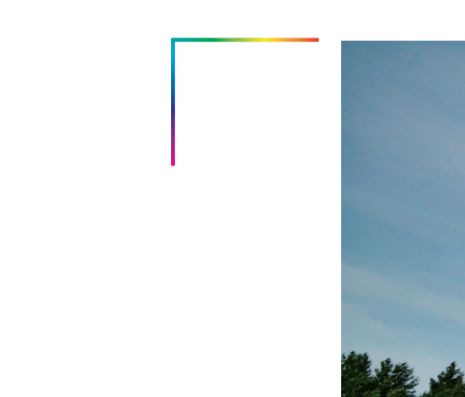
在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中，党是决定整个系统运行的关键。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推进各方面制度建设、推动各项事业发展、加强和改进各方面工作，都必须坚持党的领导，自觉贯彻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根本要求。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置于全面深化改革的突出位置，作出了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党的领导制度建设不断取得新突破。

旗帜鲜明，充分彰显“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将中国共产党领导这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载入党章和宪法；

夯基垒台，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着眼于把党作为最高政治领导力量的地位和作用进一步制度化，调整重组优化数十个部门，党和国家组织结构和治理体系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构；

立柱架梁，成立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中央财经委员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等，强化党中央决策议事协调机构职能作用；



武警吉林总队机动支队组织党员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6月29日摄)。连日来，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全军部队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党日，激励广大官兵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奋斗强军中砥砺前行。

新华社(姚天豪 摄)

建章立制，出台《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加强和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等党内法规，党的全面领导更加制度化、规范化；

融会贯通，将党的领导融入意识形态工作、国有企业治理、高校领导体制、群团组织建设和各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通过实施一系列创新性举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更加成熟定型。

2019年10月31日下午，人民大会堂，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胜利闭幕。

锚定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党的领导制度明确为我国根本领导制度，抓住了国家治理的关键和根本。

2023年6月，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在京召开，会议鲜明提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并用“十三个坚持”进行系统总结和集中概括。

“十三个坚持”中，居首位的正是“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充分彰显党的领导的关键作用、重要意义。

充分发挥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一个更加坚强有力的党，正领航中华“复兴号”巨轮劈波斩浪、勇往无前。

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不断健全，全面推进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

2024年1月，北京京西宾馆，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在此举行，全会深刻阐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

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深入推进党的自我革命“九个以”的实践要求，其中之一正是“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有效途径”。

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是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加强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的重中之重。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把全面从严治党作为新时代党的建设的鲜明主题，提出一系列创新理念，实施一系列变革实践，健全一系列制度规范，推动党的建设这项伟大工程不断深化发展，初步构建起全面从严治党体系。

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制度建设尤为重要。正在全党开展的党纪学习教育，学习重点正是最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全链条全周期全覆盖上不断发力、激励引导党员干部担当作为、促进执纪执法贯通……作为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的基础性党内法规，党纪处分条例的再次修订，进一步扎紧制度的“篱笆”，释放出越往后执纪越严的强烈信号。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建设制度改革只有进行时。

从纪律处分条例、问责条例，到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党内监督条例，再到首部《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

作条例》，一系列基础性关键性党内法规制定修订，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不能腐”的防范机制和预防作用充分彰显，新时代制度治党进入“快车道”。

党的力量来自组织。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

不断健全组织体系，让党的各级组织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确保党的领导“如身使臂、如臂使指”；

始终坚持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有效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让党的基层组织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更好发挥领导作用；

着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紧盯“关键少数”，确保选出的干部政治上站得稳、靠得住、能放心；

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更好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党纪学习教育……接续开展的党内集中教育和经常性教育，为广大党员干部补钙壮骨……

筑牢制度“堤坝”、强化组织保障、筑牢思想根基……党的自我革命在全面深化改革推动下环环相扣、层层递进，不断在革故鼎新、守正创新中实现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

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不断强化，党统一领导、全面覆盖、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日益健全

2023年11月30日，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发布消息，截至11月中旬，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县一级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全面完成。

这一工作的完成，标志着自2022年起推进的全国监察官等级首次确定工作圆满收官，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迈出重要一步。

从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宪法修正案，确立监委宪法地位，我国反腐败领域的基础性法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通过施行，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监察委员会挂牌成立，国家和省、市、县四级监察委员会组建完成，再到监察官法、监察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出台……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国家监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对公权力和公职人员监督的全覆盖、有效性显著增强，改革形成的制度优势正逐步转化为治理效能。

监督在管党治党、治国理政中居于重要地位。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我们党全面领导、长期执政，面临的最大挑战是对权力的监督。

以纪律检查体制改革出招破局、统领牵引；以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创制突破、提升效能；以纪检监察机构改革配套保障、协同推

动……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纪检监察“三项改革”有机融合、一体推进，党对反腐败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全面加强，体制机制“四梁八柱”基本确立，为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提供有力支撑。

2017年8月30日，十八届中央巡视圆满收官，标志着党的历史上首次实现一届任期内中央巡视全覆盖。

全覆盖，体现了动真碰硬的态度，更体现了制度治党的智慧。每轮巡视结束，习近平总书记都详细审阅巡视报告，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作出评判，推动巡视工作不断深化。

从十八届中央巡视探索开展专项巡视、试点开展“机动式”巡视；到十九届中央巡视紧盯“一把手”和关键少数、紧盯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到二十届中央巡视再出发，首轮即统筹安排常规巡视、机动巡视和“回头看”同向发力、“三箭齐发”，巡视工作震慑力、穿透力不断增强。

与此同时，持续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健全整改工作机制，推动党委(党组)落实整改主体责任，把巡视整改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改革发展结合起来，增强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实效……

数据显示，2023年省、市、县三级共巡视巡察23.1万个党组织，182家中央单位对2.7万个党组织开展内部巡视巡察，巡视巡察上下联动进一步深化。

从加强纪律监督、监察监督、派驻监督、巡视监督统筹协调，到在党内监督主导下，做实专责监督、贯通各类监督；

从推进纪检监察工作双重领导体制具体化、程序化、制度化，加强上级纪委监委对下级纪委监委的领导，到持续深化派驻机构改革，强化派出机关对派驻机构直接领导、统一管理；

从健全“组组”协同监督、“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到完善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构建纪检监察法规制度体系；

……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监督制度改革持续深化，制度的严肃性和权威性显著增强，靠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形成，各项监督更加规范、更加有力、更加有效。

“坚持用改革精神管党治党”——

日前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对新征程上加强党的建设提出新要求。

无论是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还是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纪律建设，亦或是继续推进反腐败斗争，都要把改革精神鲜明贯穿其中，不断提升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使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更好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推动党的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国理政的实际效能。

开新局于伟大的社会革命，强体魄于伟大的自我革命。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积极稳妥、扎实深入，不断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为全面深化改革和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政治保证。

(新华社北京7月1日电)

一个饱经沧桑而初心不改的党，才能基业常青；一个铸就辉煌仍勇于自我革命的党，才能无坚不摧。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新征程上，我们迎来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七一”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进行第十五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时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进一步健全要素齐全、功能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全面从严治党体系，释放出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向前的鲜明信号。

党要管党才能管好党，从严治党才能治好党。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发扬刀刀向内的自我革命精神，采取一系列重大战略举措，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取得一系列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构建起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开辟了百年大党自我革命新境界。

经过新时代以来的革命性锻造，我们党更加坚强有力、更加充满活力，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实践证明，全面从严治党是党永葆生机活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的必由之路。新征程上，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使党在自我革命中不断焕发蓬勃生机，我们党就能始终成为中国人民最可靠、最坚强的主心骨，始终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历经百余年奋斗，我们党已经从成立之初的几十名党员发展成为拥有9900多万名党员、500多万个基层党组织的世界上最大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大有的优势，大也有大的难处。必须看到，党面临的“四大考验”、“四种危险”将长期存在，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解决党独有难题是一个长期而艰巨的过程。全党必须永葆“赶考”的清醒和坚定，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为有效途径，不断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推向前的。

“事必有法，然后可成。”新时代党的建设是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党的各项建设同向发力综合发力的系统工程，必须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为根本遵循，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用系统思维、科学方法加以推进。立治有体，施治有序。要着眼于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要求，健全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健全固本培元、凝心铸魂的教育体系，健全精准发力、标本兼治的监督体系，健全科学完备、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健全主体明确、要求清晰的责任体系，推进管党治党内容全覆盖、对象全覆盖、责任全链条、制度全贯通，扎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在党。党的领导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根本保证。新征程上，必须坚持党中央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集中统一领导，保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高度自觉，坚持用改革精神管党治党，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转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力量。打铁必须自身硬，只有不断提升党的执政能力和水平，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才能在攻坚克难中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创造无愧于党、无愧于人民、无愧于时代的新业绩。

奋楫扬帆启新程，击鼓催征再出发。即将召开的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将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作出新的重大部署。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把我们党治理好、建设强，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保障。

(新华社北京7月1日电)

把新时代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不断推向前进

热烈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3周年
新华社评论员

港澳永久性居民中的非中国籍人员7月10日起可申办来往内地通行证

据新华社北京7月1日电(记者任沁沁)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发布公告，为进一步服务便利内地与香港、澳门间人员交流交往，支持香港、澳门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2024年7月10日起为港澳永久性居民中的非中国籍人员签发来往内地通行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有关规定，港澳永久性居民包括中国籍和非中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有关负责人介绍，港澳永久性居民中的非中国籍人员可自愿申办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非中国籍)，首次申办通行证，由本人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管理局委托的香港中旅集团或澳门中国旅行社提交申请；在内地停留期间遇到证件到期、损毁、遗失情况，可以由本人向内地设区的市级以上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机构申请换发、补发，也可以办理出境证件出境后向香港中旅集团、澳门中国旅行社申请换发、补发。持证人在证件5年有效期内可以多次来往内地，每次停留不超过90日。

该负责人表示，此举将进一步推动内地与港澳间人员广泛交流交往，便利商贸投资、文化旅游、教育科研等活动顺利进行，支持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服务促进港澳特区长期繁荣稳定发展。下一步还将持续深化出入境管理服务改革创新，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迈上新台阶，切实为内地与港澳居民提供更加优质更加高效的往来便利，促进香港、澳门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中实现更好更快发展。